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3-012

债券代码：150385、143195、143226、188259、185567

债券简称：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21 格地 02、22 格地 0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解除及再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投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847,339,7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95%，通过珠海玖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思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3%。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玖思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47,383,58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4.95%。本次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后，海投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24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8.32%，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3%。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解除的具体情况

海投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将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的本公司 420,000,000 股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

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2）。

本次股份质押解除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	420,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5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28%
解除质押时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持股数量	847,339,780 股
持股比例	44.9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解除质押后，海投公司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况。上述解除质押的部分股份已于当日办理了再质押手续，具体情况详见下文。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45,000,000	否	否	2023-03-09	2027-12-3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5.31	2.39	经营需要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195,000,000	否	否	2023-03-09	2026-12-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23.01	10.34	经营需要
合计	/	240,000,000	/	/	/	/	/	28.32	12.73	/

2.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股)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47,339,780	44.95	0	240,000,000	28.32	12.73	0	0	0	0
珠海玖思投资有限公司	43,800	0.0023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847,383,580	44.95	0	240,000,000	28.32	12.73	0	0	0	0

三、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47,339,780 股，持股比例为 44.95%。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4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8.32%，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3%。本次股份质押是海投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所做出的安排，未来半年和一年内不存在质押到期的情形。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投公司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海投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投资收益、经营收益及上市公司股票分红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4.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